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单位职责

北京市大兴区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属于副处级财政全额补助事业单位。职能主要为：贯彻执行有关就业政策和人才政策，负责对本区所有劳动力提供公益性就业服务，对大中专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力者等重点群体提供专门就业服务，对就业困难群体提供就业援助，为用人单位提供招聘服务，为用人单位和劳动者提供基本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事务代理；承担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及相关服务工作；承担本区人力资源调查统计、信息系统建设工作；负责落实大学生到农村基层从事支农工作及相关事宜；负责对辖区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培训及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指导。负责落实各类职业技能培训政策的具体工作；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中心包括9个科室。具体如下：办公室、就业服务科、人才服务科、人力资源综合管理服务科、市场监测科、流动党员管理服务科、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科、大学生基层工作管理服务科、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分中心管理服务科。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6745.71万元，比上年增加923.96万元，增长15.87%。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390.58万元，比上年增加912.96万元，增长16.67%。其中：

1.财政拨款收入6390.58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390.58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550.25万元，比上年增加892.38万元，增长15.83%，其中：

1.基本支出2178.32万元，占支出合计的33.26%；

2.项目支出4371.93万元，占支出合计的66.74%;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4.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586.23万元，比上年增加923.97万元，增长16.32%。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550.2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6.44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94.01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94.56%；卫生健康支出172.34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2.63%；住房保障支出177.46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2.7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6.50万元，2024年度决算6.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8%。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6.50万元，2024年度决算6.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8%。主要原因：本着过紧日子的原则，减少不必要开支。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5985.31万元，2024年度决算6194.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49%。其中：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3483.53万元，2024年度决算3862.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89%。主要原因：在职人员经费有所增长，工资保险的正常调整；大学生支农人员人数的增加，工资保险公积金增长调整导致经费增加和招聘会等项目经费的增长导致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250.32万元，2024年度决算269.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53%。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的正常调整。

“就业补助”（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182.58万元，2024年度决算153.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20%。主要原因：主要原因：农村劳动力社会保险补贴政策到期，申请人数减少。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2068.88万元，2024年度决算1908.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22%。主要原因：主要原因：大学生支农人员项目经费由年初结转部分资金，导致本年资金部分剩余。

3.“卫生健康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168.20万元，2024年度决算172.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6%。

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168.20万元，2024年度决算172.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6%。主要原因：主要原因：在职人员保险正常调整。

4.“住房保障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4年度决算177.46万元。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4年度决算177.46万元。主要原因：此项费用是在职人员住房补贴，年初没有预算。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2178.32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1.4万元，比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3.6万元减少20.2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没有因公出国费用。

2.公务接待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没有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1.4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3.60万元减少2.2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2024年度购置（更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1.4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3.60万元减少2.20万元，主要原因：响应财政过紧日子的号召,节约开支。2024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9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7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4.9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7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4.9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大兴区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共有车辆2台；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0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缴纳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正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反映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等方面的支出，如金保工程、社会保障卡建设和运行维护、人力资源市场信息化等支出；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反映财政对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本生活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照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